

发生工伤该怎么要赔偿

产品名称	发生工伤该怎么要赔偿
公司名称	四川权炬律师事务所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锦东路668号1栋19楼1901号
联系电话	15198043748

产品详情

一、要怎样获得工伤保险赔偿

(一)申请登记

1、申请人。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本人或其直系亲属、工会组织都有权向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登记，并领取《工伤认定申请表》等有关须知和材料。

市、县级市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工伤保险工作。

2、申请时间。用人单位应当自职工发生工伤之日或者职工被确诊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向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申报。

用人单位不按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工伤职工或者其直系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职工被确诊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内，可以直接向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统筹地区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3、申请材料。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当填写《工伤认定申请》表和《工伤申报证据清单》，并提交相应材料。

(二)审核

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对申请人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作出是否受理决定：

1、工伤申请人提供材料不完整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当场或者在15个工作日内出具《提交补正材料通知书》；

2、职工与用人单位之间因[劳动关系](#)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应当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交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的裁决书。

(三)受理

1、申请人提供材料完整或按照书面告知要求补正材料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则予以受理，并开具《受理通知书》；

2、经审查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符合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受理范围的，则书面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四)调查核实

1、根据需要对申请人上报的材料存有疑问的，则进行调查核实；

2、当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因工伤发生争议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开出《举证通知书》，由用人单位承担举证责任。

(五)行政决定

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应当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60日内作出是否为工伤的行政决定。

(六)送达

按照《[民事诉讼法](#)》有关送达的规定执行。

二、工伤保险的赔偿标准是怎样的

(一)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享受何种待遇？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

》第三十三条的有关规定，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保留劳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享受以下待遇：

1、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

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标准为：一级伤残为24个月的本人工资，二级伤残为22个月的本人工资，三级伤残为20个月的本人工资，四级伤残为18个月的本人工资；

2、从工伤保险基金按月支付伤残津贴，标准为：一级伤残为本人工资的90%，二级伤残为本人工资的85%，三级伤残

为本人工资的80%，四级伤

残为本人工资的75%。伤残津贴实际金额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

3、工伤职工达到[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后，停发伤残津贴，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由工伤保险基金补足差额。

职工因工致

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由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以伤残津贴为基数，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享受何种待遇？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四条的有关规定，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享受以下待遇：

1、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标准为：五级伤残为16个月的本人工资，六级伤残为14个月的本人工资；

2、保留与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由用人单位安排适当工作。难以安排工作的，由用人单位按月发给伤残津贴，标准为：五级伤残为本人工资的70%，六级伤残为本人工资的60%，并由用人单位按照规定为其缴纳应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伤残津贴实际金额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由用人单位补足差额。

经工伤职工本人提出，该职工可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伤残就业补助金。具体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在工伤情况下，您不必独自应对复杂的法律程序和赔偿问题。联系四川权炬律师事务所，我们将为您提供专业的法律支持和法律建议，确保您的工伤赔偿得到公正对待，同时保护您的权益。成都权炬律师事务所，您的法律伙伴，为您解决法律问题提供坚实的支持。